

法國高等教育普及化的方法

駐法國代表處教育組

法國國家高等教育策略委員會(StraNES)於2015年9月8日交給總統 François Hollande 一份規劃法國未來十年高等教育藍圖的報告。該報告提出了四十項提議，致力於將高等教育更進一步地普及化。

StraNES 為高等教育設定的目標為：2025 年時在同一年齡層中 60% 的人擁有高等學歷文憑（現為 44%）、50% 的人有大學學歷（現不到 30%）、25% 的人有碩士學歷（現為 17%）以及一年有 20000 名博士（現在一年不到 15000 名）。StraNES 也希望降低勞動階級子女跟管理階級子女之間的差異，勞動階級子女目前擁有高等教育文憑的比例為 28%，而管理階級子女為 65%。另外，也預計讓拿獎學金的學生比例由目前的三分之一升至二分之一，並排除全面上漲學費的可能。

一、資金

為了實現這些目標，StraNES 強調，公立和私立高等教育支出應達國內生產總值的 2%，而現在僅為 1.5%。這表示，除了國家和地方政府的補助外，還須獲得其他歐盟基金並開發學校自有資源（尤其是在職教育）。

二、在職教育

公立高等教育校院機構應有 20% 的學生在 2025 年時接受在職教育（現為 12.5%），如此每年將發放 20000 張「職業經驗認可」證書（VEA）。四分之一的在職教育基金——相當於所有超過一百名員工公司工資總額之 0.25%——將受惠於高等教育培訓法而增至 12 億歐元，為現在的三倍。

三、高中畢業後的方向

StraNES 建議提高普通科及技術科高中生的比例（目前，同一年齡層中，36% 的人有普通高中文憑，16% 為技術高中文憑，19% 為職業高中文憑）。新的高中畢業升學措施將會先在一個學區中試驗性實施，之後再普及至其他學區。報告中指出，所有高中畢業生都「應該進入適合其所修學業及志向的高等教育科系」，但這項權利「並非自動地」適用於所有培訓課程，而會加入於畢業輔導及學習成果評估的過程中。

同一學區中的所有公立教育機構將召開集會，共同確保接受高等教育的機會。只有普通科的高中畢業生有註冊公立大學的權利，其他科的高中畢業生必須在特殊的條件下才能獲得入學的可能（例如高三的時候接受額外的高等教育準備課程），不過，職業高等教育及一般高等教育之間應更容易轉換。

四、碩士

現行碩士一年級和二年級之間的篩選制度應予以廢除，以符合學業的完整性。然而，雖然「所有普通科大學畢業生都應有權利就讀同領域的碩士」，但應該要建立一個「學生訊息及入學流量管制系統」，也就是說，將會有一定的入學條件。

五、博士

企業雇用博士將享有稅金減低之優惠。

六、國際化

StraNES 提議碩士畢業都應具專業外語水準，希望出國留學至少兩個月的學生數量至少能達成目前的兩倍（目前為總學生數量的四分之一），並鼓勵弱勢生出國留學（設立專門獎學金）。另一方面，希望法國接待的外國學生數量也翻倍（目前約為 295000 名），並改善外國學生的接待機制（例如多年期簽證、各種輔導與服務等等）。

資料時間：2015 年 9 月

譯稿人：駐法教育組

資料來源：2015 年 9 月 9 日法國世界報(Le Monde)

